

新北市政府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11樓

承辦人：鄭雅勻

電話：(02)29603456 分機7124

傳真：(02)89650936

電子信箱：AM7327@ms.ntpc.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25日

發文字號：新北府城都字第112097837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民間業者依都市計畫法新北市施行細則規定捐建公益設施折繳代金繳交時間點，詳如說明，敬請轉知所屬會員參辦，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府112年5月3日新北府財用字第1120756565號函送112年4月18日本府財務收支及公有建物聯合審查第32次會議紀錄辦理，兼復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112年1月18日新北不動產字第112001號函。
- 二、有鑑於本市推動捐建公益設施折繳代金已逾2年，為滾動式檢討執行機制以利相關案件順利推動，本府城鄉發展局前於111年8月12日、111年11月24日及112年2月16日召開相關研商會議廣納各界建言，現已就公會反映延後折繳代金繳交時間點，提請上開本府財務收支及公有建物聯合審查第32次會議決議在案。
- 三、依112年4月18日本府財務收支及公有建物聯合審查第32次會議決議，針對依都市計畫法新北市施行細則規定捐建公

益設施折繳代金案件，倘屬都市更新案涉及權利變換計畫者，得延至「權利變換計畫核定前」繳交，其餘項目繳交時間點皆維持本府城鄉發展局110年4月6日新北城都字第1100627027號函送110年3月24日會議紀錄辦理。

正本：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臺灣省都市計畫技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學會
副本：新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北市政府財政局、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綜合規劃科、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計畫審議科、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住宅發展科、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都市設計科、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開發管理科、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都市計畫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城鄉發展局局長決行